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藏政办发〔2024〕11号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13项重点 “一件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自治区各委、办、厅、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精神,政府办公厅组织2024年各重点事项牵头部门制定了高效办成13项重点“一件事”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现就工作落实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高效办成一件事”是2024年国务院和自

治区《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重点任务,是今年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中之重。政府办公厅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督促检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各牵头部门要切实肩负起所牵头“一件事”的落实责任,主动谋划、主动统筹、主动靠前、主动作为。其他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立足职责、密切配合、积极协作、形成合力,确保如期完成工作任务。

二、细化工作任务。“高效办成一件事”各牵头、责任部门,要根据工作方案,逐项细化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做到挂图作战、对表推进。针对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具体困难问题要及时研究提出对策,强化统筹协调、攻坚克难,自身确实无法克服的,要及时报政府办公厅,并提出解决问题的举措建议。各责任部门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按照牵头部门的安排部署、时间进度、标准要求,加快对应事项落实,确保13项重点“一件事”上下共同领题、同题共答、同向推进。

三、强化工作保障。各牵头部门要强化业务指导,加强业务培训,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及时总结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在全区范围内复制推广,推动“一地创新、多地复用”。各级各部门要配强工作力量,强化经费保障,要鼓励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各地(市)要对应建立由一位政府分管领导主抓、一名处级干部专职负责和一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的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本地区“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并将名单报政府办公厅政务办(联系人:王琨璞,联系电话:13989095751,传真:0891—6289387),及时认领任务清单,

按期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



2024年4月16日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统一标准、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工作。市场监管局为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住房城乡建设厅、税务局、人行西藏分行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企业变更登记”“企业印章刻制”“基本账户变

更”“税控设备变更发行”“社会保险登记变更”“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变更”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自治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企业变更登记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市场监管局按照高效办成“企业变更登记一件事”集成办理业务场景需求,组织各责任部门开展自建业务系统与市场监管政务服务系统的对接,实现业务流转,同时负责市场监管政务服务系统对接一体化平台,统一业务办理入口。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

“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市场监管局负责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等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办理水平,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

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8月底前，推动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在拉萨市、堆龙德庆区试点运行，对试点工作成效进行评估、总结经验，9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工作。交通运输厅为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负责组织业务流程梳理、标准规范制定、业务表单整合，按照一体化平台数据接口标准，协调各责任部门完成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对接和数据共享应用。公安厅、市场监管局为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责任部门，公安厅负责核准确认交通运输部门推送相关信息的有效性和真伪性，并在24小时

内反馈至交通运输部门,市场监管局负责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集成办理在本地应用落地。

三、任务分工

(一)精简申请材料。交通运输厅负责梳理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中单个事项的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实施要素,制定全区标准统一的市场主体申请开办运输企业服务指南,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再造办事流程。交通运输厅负责建立跨部门联动审批服务机制,强化交通运输部门、公安部门、市场监管部门之间的业务协调,再造办理业务流程,精准制定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完成在一体化平台的编制和发布,实现申请材料“一次提交、多次复用”。(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开发受理功能模块。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集成办理,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交通运输厅根据业务需求,负责制定统一业务表单,协调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各责任部门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深度融合对接,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四)改造业务系统。各责任部门按照线上“一网通办”,线下

“综合一窗受理”工作要求,完成本部门相关业务审批系统、电子证照库等适应性升级改造,打通系统数据通道,加强数据归集共享,实现办件自动流转和办理状态实时反馈功能,有效支撑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工作。(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五)先行探索试点。支持拉萨市、堆龙德庆区结合本地区工作实际,率先在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和线下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开展试点,按照“既实现便民利企高效审批服务又不额外增加基层工作量”的要求,形成可复制、可操作的试点经验,为全区推广奠定基础。(完成时间:2024年8月底)

(六)正式上线运行。在试点工作基础上,推动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全区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载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9月底)

(七)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持续跟踪了解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办理水平,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由交通运输部组织公安厅、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建立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工作推进小组,细化任务分工,强化业务指导,全面推进工作任务落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责任,增强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确保试点应用和全面推广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应用推广。要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互联网和政务微信公众号等广泛宣传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改革,做好服务推广。在应用过程中,通过发送调查问卷、收集意见建议等方式及时了解企业和群众对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服务的意见和建议,根据意见建议开展功能、流程、内容的持续优化和迭代升级,不断提升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服务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感。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统一标准、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工作。市场监管局为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厅、消防救援总队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食品经营许可”“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规范管理”“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

安全检查”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食品经营许可”“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等事项涉及部门,按照一体化平台对接标准和数据共享规范,完成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的深度融合对接,实现系统层面互联互通。“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规范管理”事项统一应用一体化平台办理。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市场监管局负责高效办成“开

办餐饮店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等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

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工作。住房城乡建设厅为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交通运输厅、自然资源厅、能源局、通信管理局、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西藏分公司、中国移动西藏分公司、中国联通西藏分公司、中国铁塔西藏分公司、供气企业、供水企业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水电气网接入外线工程联合审批”“供电报装”“燃气报装”“供排水报装”“通信报装”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协调“水电气网接入外线工程联合审批”“供电报装”“燃气报装”“供排水报装”“通信报装”等事项涉及责任部门,按照一体化平台对接标准和数据共享规范,完成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的深度融合对接,实现系统层面互联互通。无业务系统的原则上统一应用一体化平台办理。涉及国家部委垂建业务系统的,请各责任部门协调上级部门,指导本地完成与一体化平台深度融合对接工

作。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业务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信用修复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促进企业复信，保障企业合法权益，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责任分工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工作。

发展改革委为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负责制定工作方案，为无信用修复系统的责任部门提供信用修复服务，指导各级责任部门发布信用修复指南，完善业务流程，推进电子证照、电子材料各部门之间互认。

行政处罚信息修复责任部门：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修复责任部门：市场监管局、民政厅。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修复责任部门：区高法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税务局、统计局、应急管理厅、民政厅、市场监管局。

各责任部门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要全力配合牵头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具体工作落实。

三、任务分工

(一)统一标准、规范实施。发展改革委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开展信用修复工作调研,督促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信用中国”官网关于严重失信修复法律依据确定的3类失信修复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办理标准。加大信用修复宣传力度,在西藏政务服务网规范发布标准统一的信用修复办理流程和材料模板,在全区范围提高知晓率,促进企业“能修尽修、应修必修”。各责任部门做好账号管理,及时归集行业领域产生的信用信息,报送至自治区信用数据管理系统。(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发展改革委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按照“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要求,对3类信用修复办理,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

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推动各责任部门涉及信用修复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的对接,梳理国家部委垂建系统情况报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反馈国务院办公厅协调解决。各责任部门要切实加强信用修复前期信用信息归集工作,保障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信用修复数、电子证照等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发展改革委负责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建立线下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帮办服务机制,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载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发展改革委组织各责任部门建立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工作推进机制,全面落实信用修复主体责任,认真部署工作,强化责任意识,落实政策规定,做好业务指导。各责任部门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推动信用修复工作形成长效机制。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积极进行信用修复,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前期信用信息的归集报送,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持续服务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企业上市 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工作。投资促进局为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厅、自然资源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生态环境厅、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委、文化和旅游厅、应急管理厅、科技厅、交通运输厅、税务局、水利厅、消防救援总队、通信管理局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投资促进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中的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逐事项梳理核查条件、服务对象、核查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由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的单个事项核查规范和流程。(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各责任部门要在单个事项标准统一基础上,优化核查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全力配合投资促进局,整合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申请材料,统一申请表单、再造核查流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政府办公厅负责在一体化平台定制开发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功能模块,投资促进局负责统筹相关核查信息的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送达。各责任部门按照核查业务场景和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标准,完成与一体化平台数据互联互通。业务系统为国家部委垂建,且本地无数据存储的,请各责任部门将相关情况反馈牵头部门整理汇总,统一报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报国务院办公厅协调解决。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

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投资促进局负责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2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强化业务指导,增强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 信息核查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工作，同时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公安厅、自然资源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税务局、市场监管局、医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厅、拉萨海关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政府办公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企业车辆信息核查”“企业不动产登记信息核

查”“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核查”“企业注册、登记等基本信息核查”“企业人员医保缴存信息核查”“企业房产信息核查”“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企业纳税缴税情况信息核查”“企业海关税款缴纳、货物通关信息核查”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逐事项梳理核查条件、服务对象、核查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由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的单个事项核查规范和流程。(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前)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各责任部门要在单个事项标准统一基础上,优化核查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全力配合政府办公厅,整合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申请材料、统一申请表单、再造核查流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在一体化平台定制开发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功能模块,统筹相关申请核查信息的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送达,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各责任部门按照核查事项业务场景需求及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标准,完成与一体化平台数据互联互通。业务系统为国家部委垂建,且本地无数据存储的,请各责任部门将相关情况统一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

报国务院办公厅协调解决。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和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等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强化业务指导,增强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统一标准、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工作。市场监管局为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税务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公安厅、拉萨海关、人行西藏分行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税务注销”“企业注销登记”“海关报关单位备案注销”“注销社会保险登记”“银行账户注销”“企业印章注销”等

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市场监管局负责协调各责任部门,按照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开展自建业务系统对接,实现系统层面深度融合、互联互通。业务系统为国家部委垂建的,请各责任部门将相关情况反馈牵头部门整理汇总,统一报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报送国务院办公厅协调解决。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市场监管局负责高效办成“企

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在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等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

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政务服务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有效解决“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多环节、多处跑、多次跑等问题，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群众办事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工作。卫生健康委为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医保局、疾控局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卫生健康委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出生医学证明》办理(首签)”“预防接种证办理”“本市户口登记(申报出生登记)1岁以下婚内本市生育”“社会

保障卡申领”“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办理居民医保登记”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方便群众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卫生健康委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卫生健康委负责将西藏出生医学证明信息管理系统从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迁移至区内部署,完成系统升级改造和一体化平台深度融合对接,按照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办理场景需求,组织协调各责任部门完成自建业务系统和一体化平台对接工作,实现系统层面互联互通、业务流转和数据共享。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

“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卫生健康委负责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具有出生医学证明签发资质且具备医保定点的助产机构,设置线下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窗口,并配备工作人员坐班接待群众咨询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

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教育入学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政务服务工作部署，促进教育公平公正，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从阳光招生、方便群众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校园综合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广大学生和家长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工作。教育厅为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公安厅、自然资源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教育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义务教育新生入学资格条件”“核验居住证”“核验

不动产权证信息”“核验社保信息”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教育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教育厅负责自建“珠峰旗云平台”的升级改造和一体化平台的对接工作。公安厅、自然资源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根据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业务应用场景,负责本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的对接或数据共享应用,实现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在一体化平台全流程办理。各责任部门要切实保障支撑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教育厅负责高效办成“教育入

学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线下办理渠道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招生入学集中报名时,设置“校园综合受理”窗口,并安排工作人员坐班接待学生和家長咨询办理,实现线下“一次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办理水平,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完成时间:2024年12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教育厅组织公安厅、自然资源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建立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工作推进小组,细化任务分工,强化业务指导,全面推进工作任务落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责任,增强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要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互联网和政务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宣传推广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线上服务专区,大力引导广大学生和家長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校园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教育入学相关事宜,不断

提升服务便捷度、满意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 居民服务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政务服务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聚焦群众微观感受，利用社会保障卡线上线下的办事凭证、支付结算、待遇发放等功能，通过部门协同、系统互通、服务联动等措施，让群众在社保服务、就业和人力资源服务、就医购药、交通出行、文化体验等居民服务领域，“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高效办理，有效促进服务清单化、时效最优化、机制长效化，服务流程更顺、办事时间更短、政府监管更好，让群众充分体验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高效政务服务。

2024年11月底前，实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保、交通运输、文化和旅游等领域应用场景高度覆盖，发布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使用指南，完成服务正式上线。创新突破其他民生领域应用场景，实现社会保障卡在更多居民服务事项落地见效，在多场景、全人群、全地域应用覆盖，服务体系成熟完备，大幅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为高效办成“社

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医保局、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残联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明确社会保障卡应用场景。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将居民服务“一卡通”作为“数字人社”建设的重要抓手，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融合发展，深化“全业务用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政务服务窗口读卡、扫码设备覆盖率及资金进卡率基本实现全覆盖；工伤就医持卡结算基本覆盖区、市两级定点医院；推广职业培训券、电子劳动合同应用，建立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电子档案。
(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2. 就医购药领域。指导医保定点医院、药店升级改造系统，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打造挂号就诊、住院登记、查询打印、就医购药结算等医疗服务“一卡通”；集成查询电子健康档案、疫苗接种信息等相关应用。(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3. 交通出行领域。结合实际需求，努力推动全区公交实现社会保障卡刷卡或电子社会保障卡扫码乘坐，探索社会保障卡作为老年卡、残疾证刷卡乘坐公交出行的应用。(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4. 文化旅游体验领域。开展社会保障卡集成购票入园、闸机验票、景区消费等线上线下应用，并逐步覆盖全区3A级以上重点

旅游景区(寺庙景区除外)。依托社会保障卡加载旅游领域各类卡功能,“一卡打包”区内旅游资源,拓展智能化。(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各责任部门梳理本部门的高频事项,形成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

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需求,应全部按照一体化平台统一对接标准和数据共享规范实现数据共享应用、业务系统互联互通。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

一是支持群众选择线上和线下不同用卡方式,通过社会保障卡刷卡、扫码等形式享受服务。二是依托一体化平台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专区,汇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待遇补贴、医保个人账户余额、医保消费记录、公交消费记录等查询功能和图书馆、博物馆等线上预约服务。三是开展“一件事”多渠道、多样化宣传,培养群众用卡习惯和意识,探索打造场景化、沉浸式用卡体验,提升群众知晓度和满意度。(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

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33 全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办理水平,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 年 11 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

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政务服务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扶残助困领域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提升，将多部门办理的“单个事项”集成为群众视角的“一件事”，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进一步提高群众办事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工作。残联为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民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残联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残疾人证新办、换领、迁移、挂失补办、注销、残疾类别/等级变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残疾人就业帮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等单个事项在各级

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便民利民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残联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残联和民政厅负责衔接中国残联和民政部,加快推进垂建业务系统对接工作,同时将垂建业务系统对接需求反馈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报国务院办公厅协调解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根据“残疾人服务一件事”业务应用场景,负责本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的对接或数据共享应用,通过一体化平台实现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业务流转、数据共享。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6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

“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残联负责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残疾人证办理与信息查询、两项补贴查询、就业需求登记等,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在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等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85残疾人服务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广大群众和残疾人意见建议,优化办理流程、完善系统支撑,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工作成效,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要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

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 “退休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为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医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厅、卫生健康委、公安厅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确认”“基本养老保险视同缴费年限认定”“特殊工种提前退休核准”“因病或非因工致残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提前

退休(退职)核准”“新增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核定发放”“基本医疗保险视同缴费年限核定”“离休、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户籍信息确认”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推动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流程最优的单个事项实施规范,以正式文件印发本系统落实执行。(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围绕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精简申请材料、整合申请表单,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负责自建养老保险信息系统的升级改造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对接工作,医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厅、卫生健康委、公安厅根据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业务应用场景,负责本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一体化平台的对接或数据共享应用,通过一体化平台实现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业务流转和数据共享。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

认。(完成时间:2024年8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负责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业务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在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业务指导,增强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

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退休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抄送:区党委各部门,西藏军区,武警西藏总队。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区政协办公厅,区监委,区高法院,区检察院。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

2024年4月25日印发

